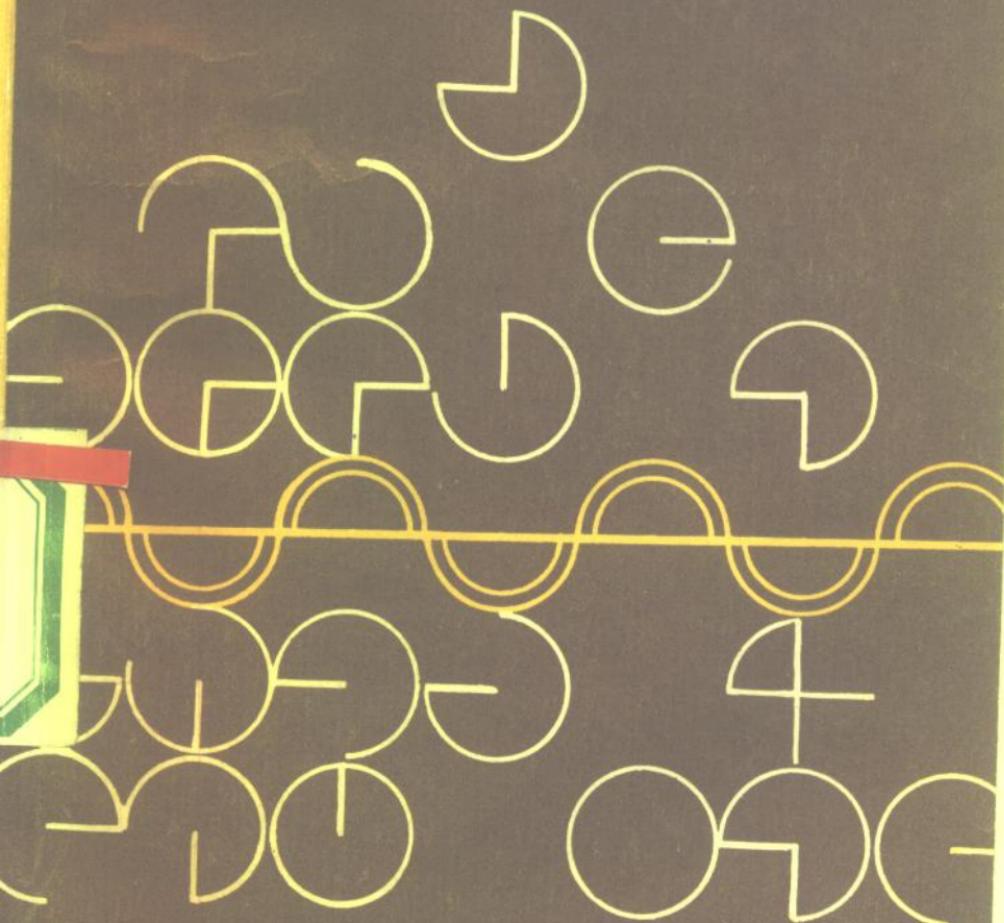


企业横向联合咨询手册

陈佳贵 黄速建 主编



企业横向联合查询手册

企业名称：XX公司





2 018 7737 1

企业横向联合咨询手册

陈佳贵 黄速建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北京

责任编辑：祁之杰

封面设计：习亚薇

责任校对：何增龙

企业横向联合咨询手册

陈佳贵 黄速建 主编

*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一二〇一工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开 9印张 200000 字

1987年6月第一版 1987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15000册

统一书号：4312·197 定价：1.65元

编者说明

为了促进企业横向联合的健康发展，针对联合实践中碰到的一些具体问题，我们编写了这本《企业横向联合咨询手册》，供企业从事联合工作的人员参考。

参加本书写作的有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陈佳贵、郑海航、黄速建、刘研、杨力新、王兆芬，首都钢铁公司法律顾问处吴峥，北京市石景山区委政策研究室吕沙。各节初稿写出以后，由陈佳贵、黄速建修改定稿。

由于编者的水平有限，加之时间较仓促，难免有不妥甚至错误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我们将不胜感谢。

编 者

1986年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有关文件

国务院关于推动经济联合的暂行规定.....	3
(一九八〇年七月一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	
国家计委、国家经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 民建设银行关于国内合资建设的暂行办法.....	6
(一九八二年十月十四日)	
国家计委、国家经委、财政部、中国工商银行、中国人 民建设银行、国家统计局关于国内合资建设暂行 办法的补充规定.....	13
(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工商企业名称登记管理暂行规定.....	15
(一九八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国务院批准，一九八五年六月十五日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布)	
公司登记管理暂行规定.....	17
(一九八五年八月十四日国务院批准，一九八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布)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清理和整顿公司的通知.....	21
(一九八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公布)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动横向经济联合若干问题的规 定.....	25
(一九八六年三月二十三日发布)	

国家统计局关于经济联合组织统计方法的暂行办法	34
(一九八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搞好资金融通支持横向经济联合 的暂行办法	36
(一九八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国家物资局关于经济联合组织的物资分配、供应和 产品销售的暂行办法	39
(一九八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财政部关于促进横向经济联合若干税收问题的暂行 办法	42
(一九八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经济联合组织登记管理暂 行办法	45
(一九八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财政部关于国内联营企业若干财务问题的规定	48
(一九八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二部分 问题解答

一、横向联合的概念	55
1. 什么是横向联合？它和横向联系有什么区别？	55
2. 企业横向联合包含哪些内容？	57
3. 企业横向联合和地区间的“横向联合”是什么关系？	61
4. 横向联合与专业化协作是什么关系？	63
5. 什么是横向联合体？它和行政性公司有哪些区别？	67
6. 联合体是不是企业？联合体和联合各方的法律地位 如何？	70
7. 横向联合和工业改组是什么关系？	73
8. 横向联合和划小经济核算单位是否矛盾？	77
9. 横向联合和鼓励企业竞争是否矛盾？	80

10. 横向联合是否会引起垄断，如何防止？	83
二、发展横向联合的意义、目标、原则	87
11. 为什么要发展横向联合？	87
12. 发展横向联合对企业有哪些好处？	91
13. 发展横向联合的目标是什么？	93
14. 发展横向联合为什么要以自愿为基础？	96
15. 发展横向联合要坚持哪些原则？	98
16. 企业联合为什么要提倡以大中型企业为骨干，以优质名牌产品为“龙头”？	100
17. 如何评价企业联合的合理性？	103
三、发展横向联合的方法步骤	107
18. 如何选择联合对象？	107
19. 为什么企业联合要进行可行性论证？企业联合的可行性论证包含哪些内容？	109
20. 谈判前要做好哪些准备工作？	112
21. 如何组织谈判班子？	114
22. 进行谈判时要注意哪些问题？	117
23. 经济联合组织是否都要进行登记？申请登记时应提交哪些文件？	120
24. 什么是意向书？签订联合意向书要注意哪些问题？	121
25. 什么是联合体章程？联合体章程应包括哪些内容？	124
26. 什么是经济联合合同？签订经济联合合同要注意哪些问题？	127
27. 什么是招标投标？如何利用招标投标的形式签订联合合同？	130
28. 什么叫经济合同的担保？制订担保条款应注意哪些问题？	134
29. 什么是鉴证？如何进行横向联合合同的鉴证？	137
30. 什么叫公证？横向联合合同如何进行公证？	140

31. 企业是否可以与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 以及不具有法人资格的社会组织进行横向经济联 合?	142
32. 横向经济联合组织的注册资金如何核定?	145
四、联合体内部的组织与管理	148
33. 如何选择联合体的组织形式?	148
34. 联合体应实行什么样的领导制度? 应怎样设置组织 机构?	150
35. 如何处理联合体和政府有关部门的关系?	153
36. 如何处理好联合体内部集权与分权的关系?	155
37. 经济联合组织如何向社会集资?	158
38. 如何处理好联合体内各方的利益分配关系?	160
39. 如何搞好联合体内部的协调?	163
40. 如何解决联合合同履行中发生的纠纷?	165
41. 如何处理联合体中不同所有制之间的关系?	168
五、联合体的发展	171
42. 企业联合为什么应由易到难, 由低级到高级 逐步发展?	171
43. 企业申请参加联合体和退出联合体应履行哪些手 续?	173
44. 联合体是否也有一个合理规模问题?	177
45. 如何提高联合体的内聚力?	18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责任中心制	185
参与、资本参与、国家参与	186
工业组织结构	187
中心城市、经济区	188
无机型联合	189

环形联合、环形联合体	190
企业群体	191
企业系列、企业集团	192
总 厂	193
公 司	194
股份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95
两合公司、股份两合公司	196
母子公司、控股公司	197
行政性公司	198
专业公司、联合公司	199
科研生产联合体	200
农工商联合组织	201
产销一体化	202
“一条龙”协作生产	202
合资经营企业	203
卡特尔	204
辛迪加	205
康采恩	206
托拉斯	207
跨国公司、多国公司	208
行业协会	209
合伙企业	210
股东大会	211
董事会、董事	212
监察委员会	213
股息、红利	214
股票、股票价格	214
来料加工、来件装配、来样(来图)加工	215
补偿贸易	217
连带责任	217

法 人	218
注册资金	219
增值税	220
企业的“所在地”和“所属地”	221
垄 断	222
寡头垄断	223
反托拉斯法	224

第四部分 附录(有关企业的 联合章程、协议)

东风汽车工业联营公司司章程	229
嘉陵牌摩托车经济联合体章程	236
重庆日用化学工业公司司章程	242
××日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249
上海延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稿)	257
重庆天府可乐饮料工业公司章程	264
关于成立浙江省粉云母绝缘材料联营公司协议 书	268
杭州玻璃厂、镇海玻璃纤维厂技术经济协作协 议书	271
重庆钟表工业公司、昆明手表厂联合经营协议 书	273

|第|一|部|分|

有 关 文 件



国务院关于推动经济 联合的暂行规定

(一九八〇年七月一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

随着经济管理体制的初步改革，当前各地已开始出现一些经济联合的形式。这种联合，可以扬长补短，发挥各个经济单位的优势，提高经济效果，加快生产建设步伐；有助于把地方、企业的物力、财力吸引到国家建设急需的方面来；有助于按照经济规律沟通横向联系，打破地区封锁、部门分割；有助于按照专业化协作原则改组工业，避免以小挤大，重复建厂，盲目生产。走联合之路，组织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体，是调整好国民经济和进一步改革经济体制的需要，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为了推动联合，特作如下暂行规定：

一、组织联合，一定要从生产发展的迫切需要出发，坚持自愿原则，不能用行政命令强行组织。一般应当自下而上与自上而下相结合，以自下而上为主，由易到难，循序渐进，逐步发展，不要一哄而起。

组织联合，不受行业、地区和所有制、隶属关系的限制。但不能随意改变联合各方的所有制、隶属关系和财务关系。参加联合的各方原有的收入解缴关系，以及同银行的债权、债务关系，不得改变，如果需要改变时，应当征得财政部门和银行的同意。

组织联合，要平等互利，兼顾各方的经济利益。根据各方提供的条件，包括资金、原料、技术、劳力、场地、设备、

设施等，确定分享经营成果(利润、产品)的比例，签署协议或合同。

联合的形式，要从实际出发，允许多种多样，不要硬套某种模式。

二、各种形式的联合体，在保证完成国家下达的计划任务的前提下，超计划的产品和自己组织原材料生产的产品，有的可以由商业、物资部门收购，有的可以按国家政策自销，互通有无。

三、要推进原料产地与加工地区的联合。原材料必须首先保证完成国家下达的计划调拨任务。超过部分，经过协商，有的可以由加工地区返还一部分利润或产品；有的可以由加工地区与原料产区联合经营，就地加工。

联合企业内部自产自用原料的供应，不再经过商业、供销、物资等中间环节，实行直拨自供。国家分配的原料，目前仍按联合双方的隶属关系，根据经济合理的原则，有的直达供应；有的由商业、供销、物资企业就地就近组织供应。

四、各种经济联合体都必须保证国家税收和利润上缴任务的完成，履行对国家的义务，不得挤占国家的财政收入。

参加经济联合的各方，职工的工资福利待遇办法，应当各按原来的规定执行，不要轻易变动。

五、经济联合的组织领导，要体现协作配合、共同负责的精神，实行民主管理、科学管理。联合企业应由有关各方的代表组成联合委员会，作为权力机构。对联合委员会的决议，联营各方无权加以改变，行政部门也不得任意干预。

经济联合的各方，原有的协作关系未经协商同意，不得

擅自中断。在履行协作合同的条件下，可以与联合体外的其他企业发生业务关系。组织在专业化协作联合体内的企业，不能“吃大锅饭”，应当实行独立核算。

六、经济联合的各方，达成协议后，要报请各自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联合各方签署的协议和合同，受国家法律保护；拥有的资金、设备、物资等，任何人、任何单位不得平调。不履行协议或合同，以及执行中发生的纠纷，由主管部门调解。调解无效的，由法院裁决。

七、跨省市区、跨行业的经济联合，有关行政领导、物资供应、产品分配的归口等问题，目前可以由联合各方协商一个暂行办法。

八、各级政府要加强对经济联合的领导。凡是有利于发展生产、沟通供销、繁荣经济的联合，都应当积极支持和鼓励。要尊重企业的自主权，不要搞不合理的行政干预。要善于引导企业把办联合企业的积极性和发展社会生产的合理性结合起来，加快社会主义建设的步伐。

随着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的形成，会带来一系列的新问题，需要各有关部门在政策、制度、办法上作相应的改进，以促进联合的巩固和发展。计划部门要加强综合平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加强管理，使各种联合有利于国民经济的调整和发展。银行要运用信贷、利率等经济手段，实行区别对待，择优扶植，并根据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的特点，组织结算工作，试办各种信托业务。财政税务部门要改进税制，解决联合体内部协作配套产品重复收税等问题。促进经济联合，是我们国家的重要政策，各地区、各部门都要满腔热情地爱护它，支持它，不断总结经验，引导它健康地向前发展。

以上暂行规定，希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情况试行。

**国家计委、国家经委、财政部、
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建设银行**

关于国内合资建设的暂行办法

(一九八二年十月十四日)

近年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按照国务院《关于推动经济联合的暂行规定》，结合工业改组，采取各种形式，陆续举办了一批打破部门、行业、地区界限的联营企业和合资建设项目，效果比较好，但同时也出现了一些新问题。为了更好地促进和引导合资建设事业的健康发展，现将有关问题暂作如下规定：

一、合资建设的目的，是为了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合理利用人力、物力、财力和各种自然资源，提高经济和社会效益，加快生产建设事业的发展，适应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因此，必须坚持三项原则：1.服从国家整体利益和统一计划的要求；2.因地制宜、发挥优势、经济合理；3.平等互利，等价有偿。

二、合资建设项目的重点应当放在发展国民经济最急需的煤、电、建材、森工、磷肥、钾肥、轻化工原料和供应市场、出口等短线缺门产品，重大节能措施，以及其他急需建设的方面，以加强国民经济薄弱环节，调整产业结构，促进经济发展。合资建设要尽可能利用现有企业和已有的设施。